

封丘县鲁岗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

结合鲁岗工作实际，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指南，利用镇、村公示栏、镇公众号及时公开三重一大、村务、党务、扶贫等公示信息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

对只涉及特定主体权利义务，且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，采取依申请公开的方式。2022年，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0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

明确工作职责。镇办公室负责指导和协调，并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公开的相关政府信息由各站、所提供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

我镇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是鲁岗镇公众号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

在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人员、设备保障的同时，注重抓好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的落实，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，分管领导对政务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从信息公开内容、范围和渠道，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评议、监督检查、责任追究、公开反馈等方面进行规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个别窗口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、服务质量、办事效率有待提高，纪律观念有待加强，工作方式还需改进。有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效性不够强，流于形式，公开的内容不全面、不够及时，个别站所对动态性的内容没有及时更新。

(二) 改进情况：加强对窗口工作人员的教育管理，积极改进工作方法。主动加强政务公开，对公开内容及时更新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2022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